

关于2024年-2026年乌鲁木齐县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选择确定2024-2026年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的通知》(乌财金〔2023〕25号)要求,在乌鲁木齐市确定的5家意向保险承保机构中,选择确定不多于3家且在我县设立支公司的保险机构,承办我县2024-2026年农业保险工作。

根据市财政要求,由县财政局会同县农业农村局(乡村振兴局)、县金融办,共同甄别,我县只有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县支公司、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支公司、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县支公司符合上述条件,特此选定以上三家保险机构承办乌鲁木齐县2024-2026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。

公示期限:自公示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

如对本公示提出异议,可以拨打如下电话:

县财政局:王海燕 5905539

县农业农村局(乡村振兴局):朱梦莹 5923175

县金融办:查维疆 5964510

2023年11月3日



